

杭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战略合作银行服务项目

招标答疑文件

项目名称：战略合作银行服务项目

招 标 人： 杭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九月



杭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战略合作银行服务项目答疑文件

致：各投标人

一、 针对本采购项目的答疑内容，如下：

1、招标文件：第三章用户需求书中的服务要求第3小条“3、对企业贷款不附带存贷比要求，原则上不要求投标人提供担保。”这里不需要提供担保的企业是否仅指杭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本级？

答：“对企业贷款不附带存贷比要求，原则上不要求投标人提供担保”更正为“对企业贷款不附带存贷比要求，原则上不要求招标人提供担保”。“招标人”指杭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因我行（*行）为一级法人，*省分行营业执照上显示***为负责人，因此标书中的法定代表人是否可以认定为省行负责人？

答：可以。

3、招标文件：“存贷款指标”中关于总行授权省行集团类企业贷款授信审批权限、单个项目审批权限以及招标人所属房地产类业务、高能耗业务、贸易类业务、资管类业务是否已列入银行贷款准入名单这些证明材料具体指什么？是否可以提供省分行对该部分内容自证的盖章证明？

答：证明材料必须是总行授权的相关证明材料。若投标人为总行，可以是投标人自行出具的证明材料。

4、根据国家监管部门有关规定，不得对房地产开发企业发放流动资金贷款，因此贷款授信额度此项是否对涉及的两家房地产开发企业不报流贷授信额度和价格？

答：填报的流动资金贷款额度和利率应符合银保监政策相关。需提醒的是：本表提供的公司名单是包含全级次的，可能存在除受限贷款项目以外的其他业务。

5、招标文件：附件六（3）评分承诺表里有要求“后附相应证明材料”，请问是指哪些材料？

答：在承诺表上盖章即可，不需要后附材料。

6、存贷款指标中，存款利率第5条：“其他保本保息资金存放收益方案”，根据浙江省自律协会要求，在存款招投标中，无论采用大额存款、定期存款或理财产品等任何形式，执行利率上限一律按照存款招标的定价规则。请问如何理解第五条中所说的最高收益率？

答：是指投标人根据自身的专业水平为招标人设计6-9月、金额为5亿元的保本保息资金存放收益方案。该方案应不违背银保监相关规定。

7、存贷款指标中，贷款授信第5条：“招标人所属房地产、高能耗、贸易、资管类业务”，我行对上述4类业务不设准入名单，是否可以以说明的形式来证明？

答：详见本文3题答复。

8、服务指标中，服务体系第 1 条：网点证明材料是否需要提供我行所有营业网点的营业执照，还是可以以列表的形式体现？主城区的范围包括哪几个区？

答：以清单形式提供，清单应至少包含网点名称、网点地址以及联系电话三要素，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招标人也通过查询各投标人官网列示的营业网点，原则上以官网查询结果为准。

主城区范围包括上城区、下城区、西湖区、江干区、拱墅区、滨江区以及钱塘新区。

9、历史合作中第 2 条，2017 年 1 月-2020 年 6 月提供贷款日均额，该日均额是否以年为单位，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 1-6 月贷款日均额的加总？

答：该指标根据招标人财务系统中已形成的历史数据统计，并经借款单位核实并盖章确认，数据统计较为完整。考虑到时间长，投标人信息收集难度大，故由招标人统计完成。投标人可在 9 月 22 日前到招标人处核实。

日均额为 2017 年 1 月 1 日-2020 年 6 月 30 日期间提供贷款的日均额。

10、服务费用减免第 1 条中的刷卡手续费，如果仅是银联端等非银行的收费，是否也视为未给予减免？在线支付具体指什么？

答：不视为给予减免。在线支付指通过互联网进行交易时，银行为客户提供网上资金结算的服务。

11、存贷款指标中，贷款授信第6条：每家企业流动资金信用贷款授信额度，评分承诺表里列的授信总额，请问此条中的集团贷款授信总额度，指的是信用贷款总额度吗？

答：指信用贷款总额度。

12、历史合作中，“除第6项外，由招标人提供证明。”是否还需要投标人在标书上附上证明材料？

答：不需要。

二、针对本项目的招标澄清如下：

1. 招标文件第42页：评分细则综合实力的资产规模是指总行口径的总资产。

2. 招标文件第42页：评分细则综合实力的不良贷款率是指总行口径的不良贷款率。由招标人通过wind数据库获取的数据为准。

3. 服务指标中，投标人对招标人的银行中间业务减免，是指投标人对涉及招标人的所有银行中间业务费用的减免，包括招标文件中所列出的8项以及未列出的中间费用项。对已列出的8项，全部承诺得4分，少承诺1项扣0.5分；对招标人未列出的事项，请在备注栏填列，每增加1项，得0.5分，最高得1分。

5. 招标文件第四章投标文件格式中的“投标报价明细表”中填报的存款利率上浮报价应符合国家利率政策规定。

6. 投标单位情况表的填报口径应以投标报名主体口径填报

7. 本次招标无唱标环节，9月24日开标当天递交标书，递交标书截止

时间为北京时间 9 月 24 日 9 点 30 分。投标人要针对评分细则中存贷款指标中贷款授信（第 6 条和第 7 条）流贷授信方案需要进行不超过 4 分钟当场陈述。

8、招标文件：附件六（2）中第 3、4、5 点的证明在承诺表上盖章即视作证明。

三、补充建议：各投标人在制作投标文件时，可按照招标文件的评分细则顺序制定一个自评表，并将附件证明材料的相应内容页码标注在每一条评分栏内。

注：收到后请回邮件确认。

邮箱：15757173713@163.com

单位名称	(盖章)
收件人姓名	(签字)